

鄭安庭

立法議員辦事處

關於加快舊區重整立法的口頭質詢

澳門回歸祖國近十五年，在中央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經濟發展取得令人矚目的成就，澳門已由昔日的小漁村發展成今天耀目的世界名城。但由於城市規劃和民生事務始終未能同步跟隨經濟的急速發展，衍生了不少的民生矛盾問題，例如交通不便、通貨膨脹、候診久等等，當中最困擾市民的一個大問題，便莫過於絕大多數市民沒能力承擔私人市場的超高樓價。市民對置業安居的殷切需求程度，我們從近期兩次經濟房屋超額申請，以至本月五一遊行的訴求口號之中便可見一斑。

澳門地少人多，加上人口增加急促，土地資源緊缺問題更為突顯，土地供應數量遠遠未能滿足經濟發展與住房建設的需求。特區政府未來希望透過區域合作，在橫琴爭取 10 平方公里土地和澳門海域管理權以緩解矛盾問題在於要真正落實仍有較長遠的路途，遠水救不了近火，解決不了燃眉之急。就土地資源緊缺的現實情況而言，加快舊區的改造和重建，增加土地供應，透過放寬容積率，改善社區設施，無疑是解決市民居住需求的其中一個快捷方案，此亦是舊區居民多年訴求的期盼。

政府的《舊區重整法律制度》草案，由 2006 年開始討論，到 2008 年舊區重整諮詢委員會 3 個專責工作小組經過近 50 次小組會議，完成草案的討論工作並於 2011 年提交立法會，但至 2013 年法案却被政府撤回。當時有議員指隨著社會改變，草案部分條文已經過時，而工務局城市規劃廳廳長劉榕也表示，未來再度提出的舊區重整法律制度草案將配合立法會已通過的城規法、土地法及文遺法作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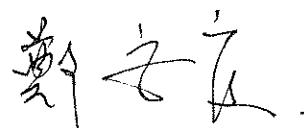
鄭安庭

立法議員辦事處

為此，本人向行政當局作出如下質詢：

- 一、城規法、土地法及文遺法對包括城市建設、文物保護、改善社區空間及土地利用等已經有了明確制度，但當局在《舊區重整法律制度》草案作出配合和調整的工作進度上卻仍未見有消息，究竟遇到什麼困難？
- 二、現在城規法、土地法及文遺法三法都已經生效實施，敢問當局還要將舊區重整法案拖至何年何月再重擬交上立法會審議？有沒有相關之工作時間表？
- 三、隨着舊區樓宇的樓齡逐年增加，以及長期缺乏必要的維修保養，當中不少高齡建築的安全性已處岌岌可危之勢，政府應當正視。在法案盡快出臺前，政府有何政策措施積極推動舊區高齡危樓重建？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鄭安庭

2014年5月8日